1、双方同意,乙方应向甲方转让其持有的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1%股权及其附带的所有

2、双方确认,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卓信 大华评报字(2025)第8783号《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股权价值所涉及陕西瑞盛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按收益法得由的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玖亿垛仟肆佰万元(¥974,000,000),按市场法得出的目标公司股东

在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目标公司100%股权于定价基准日的估值人民币玖亿炔仟肆佰万元(¥974,000,000)基础上,经双方协议确定目标股权的交易作价为人民币叁亿玖仟玖佰叁拾万元(*

1.双方同意/主帕込人在甲方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后二(2)个工作日内,双方均未对本协议约定之先决条件提出书面异议或双方书面确认本协议约定之先决条件已成就,则本次交易即具备交割条

件。在具备交割条件当日、乙方根据《关于收购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之交易的补充协 议》应向甲方支付的人民币399,300,000元交易差价与甲方根据本协议应向乙方支付的交易价款自动

相批以下简称"冲批支付")。 双方同意并确认, 冲抵支付之日为本次交易的交割日(以下简称"交割日")。自交割日起, 乙方持 有目标股权及其附带的所有权益转移至甲方, 甲方自此就目标股权享有股东权利并负有股东义务, 并 有权办理相关变更手续, 包括但不限于与股东出资情况, 公司章程, 人员等相关的变更。 2.双方同意, 自交割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 乙方应在甲方配合下在工商局办理完毕解除目标股权

质押手续并将目标股权过户至甲方名下的手续(以下简称"目标股权过户手续")以及将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剩余4%的股权质押给甲方的手续。

且相较目标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净和润增长不少于16%的前提下,甲方将以不高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目标公司估值的价格收购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剩余4%的股权,具体交易价格及交易

双方同意,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目标公司损益均由目标公司享有及承担。

3、双方同意, 在乙方完成业绩承诺, 目标公司 2026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5.800万元

1、双方同意,本次交易利润补偿的承诺期间为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

2、乙方承诺目标公司于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23,300万元(以下简称"累

计争和简重论数")。鉴于目标公司于2024年度已实现争利润人民币13,816.59万元、乙方承语目标公司于2025年度、2026年度拟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000万元和5,800万元(以下简称"各

在低于累计净利润承诺数的情况,则乙方须就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向甲方进行一次性补偿。业绩承

诺期内业绩补偿的补偿计算方式如下:应补偿金额=(目标公司截至业绩承诺期期末累计净利润承诺

数、目标公司截至业绩承诺期期末累计等现的实际净利润数);目标公司截至业绩承诺期期末累计省利润承诺数※目标般权本次交易价款。若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0时,按0取值,即无需补偿。

双方同意,乙方于《补充协议》项下已向甲方支付的首期交易差价5,000万元将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转为保证金,与乙方质押给甲方的剩余目标公司4%的股权共同担保乙方业绩承诺及减值补偿义务的

履行。双方同意,在目标公司完成2025年度净利润承诺数的情况下结合2026年一季度经营业绩情

况,甲方在年度报告及一季度报告出具后向乙方返还部分保证金,但返还的部分保证金金额不得超过

洞承诺数而须向甲方进行现金补偿的,甲方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最终审核意见后十(10)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将优先从届时甲方实际持有的保证金款项中抵扣,如有不足部分,将以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剩余4%股权进

行抵偿,抵偿价格以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目标公司估值的价格为基础计算,抵偿后仍不足

值额 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则乙方应以现金方式向甲方另行补偿。另行补偿金额=目标股权减值

6、就减值测试所计算的乙方须向甲方实施的补偿,双方同意参照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方式实施。

公司设总经理一(1)名 由用方提名人员担任 并由董事会聘任 目标公司具体经营管理实行董事会

一方連约(以下简称"連约方")后,另一方(以下简称"守约方")有权向进约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纠正进约行为或采取补救措施,违约方应于收到该等书面通知后十(10)个工作日内(或守约方同意的

其他期限内)纠正违约行为或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若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运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若违约方在上述期限内未纠正违约行为或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违约方的违约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成立,并自甲方股东会审议通过日

1、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避免了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瑞盛生物的控制进一步加强,有利于公司对口腔业务的统一管理和整体资源调配,可以有效提升运营

权益。根据瑞盛生物目前的盈利情况,预计将对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产生正面影响,具体以经 ★ 1. 本次交易定价以评估报告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多。

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新增全联交易或同业验争的情况。 4、目标公司的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

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因此瑞盛生物仍存在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不能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和商誉

减值风险。此外,虽然有剩余股权和保证金担保业绩承诺及减值补偿义务的履行,但若发生超过担保

的大额补偿,而美伦公司未能履行补偿义务,则可能出现业绩补偿承诺无法执行的风险。同时,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在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是否减值以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披露为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夯实、增强口腔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

3.视答订的攸似物协议》; 4.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

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2025)第8783号《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股权价值所涉及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

交易价格按评估后双方协商确定,符合公平、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数股东权益的议案》。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情况为:同意7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交

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海利生物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号《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7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四) 现场会以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产生新的商誉,有利于进一步增厚公司的股东

授权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目标公司设一(1)名财务总监,由甲方提名人员担任。

行为属于不可纠正或不可补救的,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协议。

双方同意,本次交易交割后,目标公司董事会由三(3)名董事组成,均由甲方提名人员担任;目标

证金抵扣应支付的补偿金仍有全额的 用方应在十(10)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全额返还给乙方

,乙方应将不足部分补偿现金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如乙方无须向甲方进行补偿或保

5、目标股权的减值情况应根据减值测试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如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目标股权减

4、双方同意,如果乙方因目标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乙方累计净利

3、双方同意,若目标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经审计最终确认的累计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总和存

(二)本次交易的内容及作价

399,300,000元)(以下简称"交易价款")。 (三)本次交易交割及价款支付

相抵(以下简称"冲抵支付")。

安排将由双方届时协商确定。

(四)过渡期间安排

保证金总额的50%。

(六)公司治理及人员安排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效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全面发展。

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议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5、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6日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6日 13点30分召开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805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七)违约责任

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捌亿陆仟壹佰万元(¥861,000,000)。

权益。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6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

C/04 信息披露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50,000万元 1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及基金管理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公募或私募基金 投资种类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 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理财产品,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 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风险较低的投资产品。但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

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 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内的资 金可酯环运行投资,滚动使用。在委托理财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委托理财方式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计划购买下列理财产品,受托方与公司、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计划购买主要合作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分为固定 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为低风险且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计划购买证券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以浮动收益型

一定风险但收益较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信托理财产品 计划购买信托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分为固定收益

型和浮动收益型,有一定风险且收益较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 4. 其他类理财产品 计划购买基金管理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公募或私募基金等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

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以浮动收益型为主,有一定风险但收益较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本次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 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 资理财产品 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目内有效。该事顶不构成关联交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这从中级2017 (2017年)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 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一) 网络蛇蜘蛛族

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并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提出理财额度建议,理财产品的内容审核和风险评 估、选择合作机构、制定理财计划、筹持理财资金、实施理财计划等;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 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 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 - 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 (二)对公司可能带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 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 (三)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 公司委托理财本会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会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

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5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会体董事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与美伦管理有限公司 于2026年1月10日之前向公 司退还3.993亿元的交易差价。2025

 金1 (中元の民人・シルモドじなり返) 2023年1月10日と前回なり返売3.993亿元的文の差別。2025年10月11日、美化公司巳支付5,000万元的首期交易差价。
2025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美化公司发出的(关于无法按期退还交易差价、建议以股权进行 抵偿的沟通函)。窗中明确美伦公司因资金周转因难,预计无法按期支付交易差价,建议以其持有的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1%股权(以下简称"目标股权")向公司履行交易差价退还义务。鉴于瑞盛 生物目前具备盈利能力,目为避免大额应收帐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同意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 估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瑞盛生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9.74亿元对应的 目标股权交易作价为3,993亿元,与交易差价相抵后,公司本次收购瑞盛生物41%股权无需再支付股 权转让款。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瑞盛生物的股权比例由55%变更为96%,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

本次交易美伦公司仍需履行2024年、2025年和2026年累计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23, 300万元的业绩承诺,其中瑞盛生物于2024年度已实现净利润13,816.59万元,美伦公司承诺瑞盛生物 300万元的355374元,实行河流上的 2005年第一次,133052万元,实际公司不由测量工程 2025年第 2025年第 2025年第 2025年第 2025年第 三季度,瑞盛生物的净利润为 43.056,704.37元。本次交易美伦公司同意将剩余 4%股权(对应股权价 值 3.896 万元 继续原押给公司且将已支付的 5.000 万元 9世级 9 使用于担保上地域不适及减值补偿 义务的履行。在瑞盛生物完成 2025 年度 章利润承诺数的情况下结合 2026 年一季度经营业绩情况,公 司同意在年度报告及一季度报告出具后向美伦公司返还部分保证金,但返还的部分保证金金额不得 超过保证金总额的50%。 ● 在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新增认定美伦公司为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

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本次交易的

● 本次交易仍需履行业绩承诺,业绩承诺实现受市场、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果在利润承诺 期间出现影响生产经营的不利因素、瑞盛生物仍存在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不能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

● 虽然本次交易不会新增商誉,但原收购瑞盛生物形成的商誉仍旧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公司根 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在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是否减值以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披露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概述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4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等该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 的相关议案,其中重大资产购买为公司与美伦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伦公司")签订了《股权收购 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支付人民币9.35亿元(若无特别指明,以下"元"均指人民币元)收购 美伦公司持有的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盛生物"或"目标公司")55%股权,具体详 见2034年8月31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报告 (草案)》和2024年8月31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 (草案)》和2024年10月1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 招告书(草室)(修订稿)》。

2024年10月17日,公司完成了收购瑞盛生物55%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美伦公司完成 了将剩余45%股权质押给公司的手续,公司对瑞盛生物完成控制并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户完 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和《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调整交易 价格并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并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前次股权转让之交易价款由9.35亿元通处为5.357亿元,美伦公司需按照相关约定向公司退还上述交易差价3.993亿元,并约定若美伦公司在约定 期限内以现金方式完成首期交易差价和/或剩全交易差价的退还存在资金周转困难 双方同音由美伦 公司以目标公司剩余股权按照双方认可的评估值履行对应退还义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6 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调整交易价格并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42)。2025年10月11日,美伦公司已支付5,000万元的首期交易差价,同时于2025 年10月27日完成了将美伦公司剩余股权追加质押用于担保上述交易差价退还义务履行的变更登记

2025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美伦公司发出的《关于无法按期退还交易差价、建议以股权进行抵偿 的沟通函》,函中明确美伦公司因资金周转困难,预计无法按期支付交易差价,建议以其持有的目标公司41%股权向公司履行交易差价。建议以其持有的目标公司41%股权向公司履行交易差价退还义务。

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 股东权益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美伦公司签订《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美伦管理有限公司 之股权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瑞盛生物41%股权。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 评估有限公司以2023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8783号《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股权价值所涉及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 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瑞德生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74亿元,对应目标股权的交易作价为3.993亿元,与美伦公司应向公司支付的交易差价相抵后,本次交易公司无需再支付股权转让款。 同时 美伦公司将剩全4%股权继续质拥给公司日将已支付的首期交易美价5000万元转为保证会用 于担保其业绩承诺及减值补偿义务的履行,在瑞盛生物完成2025年度净利润承诺数的情况下结合 2026年一季度经营业绩情况,公司同意在年度报告及一季度报告出具后向美伦公司返还部分保证金, 但透还的部分保证金金额不得超过保证金总额的50%。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等在内的任何手续并签署相应文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瑞盛生 物的股权比例由55%变更为96%,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览于羊伦公司预期无法按期支付交易羊伦 公司为避免大频应收帐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同音甘以 态。于东比公中顶则形式经验则又小义约宏切,公中万趣光入物则以保险别尤法收回的风险。问题共成 持有的瑞盛生物剩余的44晚秋灯的公司履行交易差价,起还义务。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指建 物的控制将进一步加强,有利于整体资源调配和整合,优化口腔业务的统一管理,提升运营效率,符合 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整体业务竞争力。

(2015年) 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召开了2025年 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

基于美伦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政武先生在公司收购瑞盛生物时做出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 交易"的承诺,在重大资产购买完成人工。 交易"的承诺,在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新增加之美伦公司为关联方,因此无效 购瑞盛生物少数股东权益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不含本次关联交易),除公司与美伦签 其他关联方发生过同类型关联交易。因本次交易对价超过3,000万元且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 产5%以上,故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基于美伦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政武先生在公司收购瑞盛生物时做出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 交易"的承诺,在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新增认定美伦公司为关联方,因此本次收 购瑞盛生物少数股东权益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名称	美伦管理有限公司(MAYLION MANAGEMENT LIMITED)	
企业性质	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Palm Grove House,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负责人	张政武(CHEUNG, Ching Mo)	
注册资本	50,000美元	
注册号	1733417	
成立时间	2012年9月13日	
主营业务	投资控股	

万港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总收入2.17万港元,税前利润8.40万港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美伦公司与公司与固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相互独立。 ● 履约能力: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美伦公司及张政武先生不属

名称	陝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	陝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渭中小工业园2号楼南半栋		
法定代表人	項小强		
注册资本	E册资本 11,7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3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6715226433		
经营范围	一般河口、第一类形片资格性产。第一类医疗器械前集第二类形疗器体前集(比松品比火)、卫生用品 用一次性使用现货用品前售。比松品需有,技术进口。细胞技术形式取回,技术形发 技术等项。技术交流,技术时上,技术推广、協依法规处推创的项目外、完置业块规位法自主开接签 资流的许可用。12里出届用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出生产第二类形容稀处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 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此准的项目、各相关前)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 目以相比指来方面)		

瑞盛生物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13,484,290.31	343,610,751.84	350,397,262.76
负债总额	45,901,643.21	42,261,168.77	39,757,911.29
净资产	267,582,647.10	301,349,583.07	310,639,351.47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1-6月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	265,211,871.57	78,370,822.82	105,144,818.61
净利润	139,252,148.15	33,766,935.97	43,056,704.37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已于2025年9月16日在上海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对瑞盛生物2025年1-6月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截至2025年9月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交易的评估、定价情况 公司聘请业市直信大华资产证估有限公司对强成生物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全额权益价值进

公司時間北京早間入平安灯下計台界欧公司以珊鑑生授敞至 2023年6月39日的宝部収益时间处 行了评估.并出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8783号(资产评估报告)(巳于2025年9月16日在上海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本次评估同时采用了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并以收益法评估结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通过收益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瑞盛生物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

权益,账面价值30,134.96万元,评估价值97,400.00万元,评估增值67,265.04万元,增值率223.21%。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通过市场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瑞盛生物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

权益,账面价值30,134.96万元,评估价值86,100.00万元,评估增值54,465.04万元,增值率180.74% 瑞盛生物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97,400,00

万元,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86,100.00万元,两种评估方法确定的评估结果差异12,800.00万元,差异率 收益法与市场法评估结果均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技术业务能力、专利等无形资 产的价值,二者相辅相成,市场法的结果是收益法结果的市场表现,而收益法结果是市场法结果的基

础。但市场注评估由因被评估单位与对比上市公司在盈利模式 盈利能力 资产配置 资末结构等方 面的不同使得比率乘数之间存在一定差异,而被评估单位与对比上市公司之间的差异很难精确的量 化调整,对比上市公司的股价也容易受到非市场因素的干扰。 %上戶法。才形上日本可用級以16年9人至3年11年10月28年13十八次。 錄上戶法、考慮到市场法和收益法馬两种不同评估方法的优势与限制,分析两种评估方法对本项目 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根据本次特定的经济行为,考虑收益法评估结果更有利于报告使用人对评估结

论做出合理的判断。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根据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瑞盛生物的评估值为9.74亿元,鉴于该《资产评估报告》仍在有效期

内,且在此期间瑞盛生物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目标公司100%股权于定价基准日的恰值为9.74亿元,目标股权的交易作价为3.993亿元。本次交易是以评估值为基础,根据交易双 方协商确定, 遵循了宏观, 公平, 公允的完价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会法利益的情形,

甲方: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海利生物")

乙方:美伦管理有限公司(MAYLION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简称"乙方"或"美伦公司")

(二)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为青岛中科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华联"或"标的公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淮河西路569号 经营范围

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

| 陈維朝 許可項目, 紫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依法須生批准的項目, 参相关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体经享项目以相关第二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前。與項目, 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 治) 理察知工专用设备制造, 相域设备研发, 机械设备销售。(2個仪表制造,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林林林林木好及 與郭縣[[3]起, 佛教祖以品雄(。於下夏)維紅 不参与水外下水区、由岭林、沙林 林林林林林好 是

本次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目前正与标的公司各股东接洽,初步确定的交易对方为中科 华联的全部股东。本次交易对方的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最终的交易对方以后续公告的重组预案或重 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三)交易方式

、二人以为人。 公司初以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中科华联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最终交易方式、交易方案以后续公告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四)本次收购的意向文件

公司与本次交易的部分主要交易对方已签署了《关于收购青岛中科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

与意向协议有约定不一致,以正式股份收购协议的内容为准。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按照承诺的期限向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12月8日。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至2025年12月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12月8日通过股东托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11月17日至登记日2025年12月5日),如因自派股东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6日 至2025年1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3,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廳资廳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产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5年12

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法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 投票平台(诵讨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 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 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 是是的表达来源。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示。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1. 凡符合上述资格的股东, 请特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

记,委托出席者还需持授权委托书(可复印)(格式见附件)、受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还需持公司法人 证明, 法人授权委托书, 受托人身份证办理: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公司邮箱: jr@hile-

五、会议登记方法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2日(9:30-15: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805室。

1、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诵费自理。

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凭以上所需资料外还应出示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参加会议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805室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砂编码 . 200021 电话:021-60890888 公司邮箱:ir@hile=bio.co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6日召开的费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季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

需任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4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 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5年11月28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

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意公司1/23 + 年第二人组以里平平门定以中以即过。 同意公司与美伦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伦公司"签订《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美伦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收购其持有的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盛生 物")41%股权,交易作价为人民币3,993亿元。根据美伦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与公司签订的《关 收购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之交易的补充协议》约定,其应向公司支付人民币3.993亿 元的交易差价,与上述交易作价相抵后,本次交易公司无需再支付股权转让款。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 具体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等在内的任何手续并签署相应文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瑞盛生物的股权比例由55%变更为96%,仍为公司挖股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一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前述资金额度可楣 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财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工作的具体实施。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经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2、本次交易签署的《关于收购青岛中科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意向协议》;

公司定于2025年12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筹划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目前正处于筹划阶段,具体交易方案仍

3、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

五、备查文件

易监管》第十二条情形的说明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196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 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云南思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拟募集配套资金。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思捷股份,证券代码;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2025年12月15日前按照《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性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废浆收露相公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性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废浆收露解关信息。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25年12月15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10月25日

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11月13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 分配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0,0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3.6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人民币144,003,600.0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 2、上述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2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0,010,0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

东每10股派3.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24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 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特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

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13-25至20186时以天11257时已上中近37。 [注:根据民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7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6元;持股超过1年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人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

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 由公司自行承担。

咨询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顺业东路3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夏祺、刘平 咨询电话:0757-27386193

传真电话:0757-27386231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日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东方智造 公告编号:2025-039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者重大遗漏。 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称"戴申文化")追加、变更被执行人异议之诉一案(以下简称"本案")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25)沪

、144公时公室中间机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收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 法院(以下简称"松江法院")针对原告崔劲松与被告公司、第三人上海戴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 公司已于《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崔劲松起诉公司侵犯债权人利益及追加、变更被执行人异

议之诉的相关案件。

其中,关于"侵犯债权人利益"一案,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4年12月4日 作出二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不承担责任。 关于"追加、变更被执行人异议之诉"一案,原告崔劲松于2025年4月20日向松江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追加公司为(2020)沪0117民初16265号判决书的被执行人。松江法院于2025年5月8日立案受 二、诉讼判决情况 松江法院于2025年11月27日作出一审判决,主要内容如下:

1、追加被告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执行(2020)沪0117民初16265号民事判决一案的 被执行人: 2、被告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未出资的范围内,对第三人上海戴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所负(2020)沪0117民初16265号民事判决确定的债务未能清偿部分向原告崔劲松承担补充赔偿责

3、驳回原告崔劲松的其余诉讼请求。 公式回班自建办品的学术取得品牌不多。 案件受理费88,040元、公告费400元,合计38,440元,由被告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交付本院)。

出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三、诉讼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拟依法提起上诉。本案尚未最终审结,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基于一审判决事项,公司将按照审慎性原则,对可能承担的补偿责任进行评估,预计将导致公司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金额约499万元,公司将及时计提预计负债,并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情况进行披露, 具体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公司将积极应诉,依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

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诉讼事项,将持续跟进相关事项进展,积极组织应 诉,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名誉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根据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 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1、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沪0117民初12819号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